

证券代码：837694

证券简称：ST 太和华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哲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78,80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8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除上述人员外，无其他列席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依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提名杨哲、吴飙、孟颂东、王琳琳、臧莘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通过对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78,80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股东代表监事两名。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名田翠玲、胡金环作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田翠玲、胡金环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78,80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2 日